

证券代码：871269

证券简称：普蕊斯

主办券商：东方花旗

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普蕊斯(上海)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6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正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第五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	第五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00 万元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章程的修订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，将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带来有利的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6月18日